

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 函

地址：22065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 293-1 號 6 樓
連絡人：楊雅心
電話：(02)89534420#102 傳真：(02)8953-4426
電子信箱：ntc102@ntcaa.org.tw

受文者：全體會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11 日
發文字號：新北市建師字第 0815 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
附件：

主旨：本會舉辦「中台灣風情-日月潭、雲品酒店二天一夜之旅」活動，因報名踴躍，另加開 2 梯次，歡迎會員及眷屬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109 年 8 月 17 日上午 10：00 起開放報名，恕不接受提前報名。

二、梯次之辦理日期、名額、報名截止日及連絡人詳如下表：

梯次	辦理日期	名額	報名截止日	連絡人
第 7 梯次	10 月 14-15 日(三、四)	共 40 名	8 月 28 日	楊雅心 (分機 102)
第 8 梯次	10 月 16-17 日(五、六)(假日)	共 40 名	8 月 28 日	

三、集合時間地點：活動當日上午 7 時 20 分於台北火車站東三門集合，7 時 50 分於板橋車站北三門集合。

四、報名資格：限本會會員及眷屬，會員未報名時眷屬不得參加且僅得報名同梯次為限(會務人員比照會員辦理)。

註 1：會員之眷屬包括配偶及會員直系親屬，單身會員得攜伴一人及行動不便會員得選擇照顧者參加。

註 2：會員必先繳清至 109 年之常年會費方有此福利之適用。

五、本會補助費用說明：

內容	補助金額
會員	補助 4,000 元
第一名眷屬	補助 2,000 元
第二名以上眷屬及佔床小孩	全額自費
加床及不佔床小孩	團費 5,000 元(其餘內容皆包含)
3 歲(106 年)以下小孩	團費 1,000 元(僅住宿不佔床. 附保險. 遊覽車位. 但不包含床位. 門票及餐食)

※備註：實際年齡以參加活動(出發日)為準。

六、團費如下：

梯次	日期	1 人一室	2 人一室	3 人一室	4 人一室
第 7 梯次	10 月 14-15 日 (三、四)	平日 11,900 元	平日 7,900 元	平日 7,600 元	平日 7,000 元
第 8 梯次	10 月 16-17 日 (五、六)(假日)	假日 13,900 元	假日 9,900 元	假日 8,900 元	假日 8,000 元

七、繳交報名團費金額(試算範例)如下：

梯次	說明	團費	合計
【平日團】 第 7 梯次	僅會員本人參加 (由本會另行安排室友)	$7,900 - 4,000 \text{ 元} = 3,900 \text{ 元}$	3,900 元
	會員攜眷 1 人 (兩人房)	$7,900 \times 2 - 4,000 - 2,000 = 9,800 \text{ 元}$	9,800 元
	會員攜眷 2 人 (三人房)	$7,600 \times 3 - 4,000 - 2,000 = 16,800 \text{ 元}$	16,800 元
	會員攜眷 3 人 (四人房)	$7,000 \times 4 - 4,000 - 2,000 = 22,000 \text{ 元}$	22,000 元
梯次	說明	團費	合計
【假日團】 第 8 梯次	僅會員本人參加 (由本會另行安排室友)	$9,900 - 4,000 \text{ 元} = 5,900 \text{ 元}$	5,900 元
	會員攜眷 1 人 (兩人房)	$9,900 \times 2 - 4,000 - 2,000 = 13,800 \text{ 元}$	13,800 元
	會員攜眷 2 人 (三人房)	$8,900 \times 3 - 4,000 - 2,000 = 20,700 \text{ 元}$	20,700 元
	會員攜眷 3 人 (四人房)	$8,000 \times 4 - 4,000 - 2,000 = 26,000 \text{ 元}$	26,000 元
※每梯次報名 40 人為限。			
※依繳交團費順序額滿為止；報名額滿時，仍可繼續報名候補(不需先繳交團費)，視退出人數遞補之。			

八、報名繳費方式：

繳費方式		說明	備註
方式一	現金	至公會繳交	限請於上班時間。

方式二	電匯 轉帳	帳號：合作金庫板橋分行(006) 0110-717-271718 戶名：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	請於上班時間內傳真至 8953-4426 或 E-MAIL： ntcl02@ntcaa.org.tw，並 請立即來電 8953-4420 分 機 102 楊小姐確認是否收 到。
-----	----------	--	---

※恕不接受電話及未附電匯單之報名表。

九、報名後若未能參加時，將依下列規定辦理(以下日期包含例假日)，且不得由他人頂替：(取消者須以書面簽署傳真並請以電話確認)

1. 通知於旅遊開始前第三十一日以前到達者，賠償旅遊費用百分之十。
2. 通知於旅遊開始前第二十一日至第三十日以內到達者，賠償旅遊費用百分之二十。
3. 通知於旅遊開始前第二日至第二十日以內到達者，賠償旅遊費用百分之三十。
4. 通知於旅遊開始前一日到達者，賠償旅遊費用百分之五十。
5. 通知於旅遊開始日或開始後到達者或未通知不參加者，賠償旅遊費用百分之一百。

※前項規定作為損害賠償計算基準之旅遊費用應先扣除行政規費後計算之。

十、請考量個人狀況，切記攜帶個人必備藥品，山區蚊蟲多自備防蚊藥、暈船藥、穿著便裝、防寒外套、防滑鞋、泳衣褲、泳帽及雨具、防曬品、相機、腳架等。

十一、旅遊當日如遇颱風、地震等不可抗拒因素時，以氣象局發布或飯店所在地縣市政府頒布《停止上班上課》為判定準則，得以取消旅遊活動。

十二、本活動為公會受參加會員及眷屬之委託，代為與旅行社辦理相關旅遊事宜。

十三、報名表、行程表如附件。

正本：全體會員

理事長

洪迪光

新北市建築師公會

109 年度國內 2 日遊報名表

中台灣風情-日月潭、雲品酒店二天一夜之旅							
參加梯次	☐ 第 7 梯次 10 月 14-15 日(平日) ☐ 第 8 梯次 10 月 16-17 日(假日)		房型 選擇	☐ 單人房(須加價 4,000 元) ☐ 兩人房 ☐ 三人房 ☐ 四人房			
會員證號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關係	不佔床 (V)	3 歲 以下 (V)	素食 (V)
會員姓名							
眷屬 1							
眷屬 2							
眷屬 3							
●集合時間地點：(請勾選) ☐ 上午 7 時 20 分於台北火車站東三門集合 ☐ 上午 7 時 50 分於板橋車站北三門集合							
●團費自付額部份，需開立收據： ☐ 是 ☐ 否							
※本人同意委託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代為與旅行社辦理相關旅遊事宜。							

◎第 7、8 梯次，請向楊雅心小姐報名(分機 102)。

1. 以上參加人數共計_____名，繳交金額共計_____元。
2. 若原參加梯次額滿時，您願意參加的第二順位為第_____梯次。

匯款單據回傳

※採方式二電匯繳費者，電匯後請將電匯單貼在此處後傳真至本會。

帳號：合作金庫板橋分行(006) - 0110-717-271718

戶名：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

匯款單黏貼處

※請於上班時間內傳真至(02)8953-4426 或 E-MAIL：ntc102@ntcaa.org.tw，並請立即來電 8953-4420 分機 102 楊小姐確認是否收到。